

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

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立法會議員易志明

Hon. Frankie Yick Chi-Ming, Legislative Councillor



立法會CB(4)1032/16-17(06)號文件

(傳真：2840 0269)

致： 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主席
林健鋒議員，GBS, JP

5月22日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會議
議程V. 競爭事務委員會就車用燃油市場作出的研究

知悉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將於5月22日的會議討論競爭事務委員會近日公佈的「香港車用燃油市場研究」報告，本人特此致函附上近日致環境局局長的函件，以供主席及各委員參閱。

現時油站用地是採取價高者得的競投招標模式，不但推高燃油價格，還限制燃油市場的競爭；與此同時，在現時的制度下，政府難以對油站的零售價格有所規管，導致燃油價格一直出現「高度一致」的現象，並貴絕全球，令市民對高昂的燃油價格怨聲載道。要打破香港車用燃油市場的困局，本人認同報告中建議政府應「檢討油站用地招標制度」，就此，本人建議參考的士專用氣站的石油氣上限價格定價模式，引入特定公式定價，並以投標者提供最低零售價為中標準則，有關建議的詳情，煩請參閱隨函附上

希望主席及各委員支持本人的建議，謝謝！

易志明 謹啟

2017年5月15日

附件

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

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立法會議員易志明

Hon. Frankie Yick Chi-Ming, Legislative Councillor



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
政府總部東翼16樓
環境局局長
黃錦星 先生, GBS, JP

致： 環境局局長
黃錦星 先生, GBS, JP

跟進競爭事務委員會「香港車用燃油市場研究報告」的建議

日前，競爭事務委員會（下稱「競委會」）公佈「香港車用燃油市場研究」報告，研究報告中指出現時有多個情況令車用燃油市場欠缺競爭，亦是令本港車用燃油價格偏高的原因，對於研究報告提出的五項改善建議，相信有助調低車用燃油價格，但最關鍵的是，當局是否有決心作出改革，特別是建議中提到的「油站用地的招標制度」，本人致函，希望局方能考慮本人對改革「油站用地招標制度」的建議。

競委會的研究只集中車用燃油市場是否有適當的競爭，報告指出，「油價偏高、售價相近」並不是構成「合謀定價」的證據，但亦不表示香港車用燃油市場的競爭運作正常。雖然過去十年燃油市場的佔有率已因新競爭者（中石化及中石油）的加入而有所改變，惟基於歷史原因，燃油市場仍然高度集中於蜆殼、埃索及加德士三大油公司；因此，政府有必要對燃油市場作進一步改革，以促進競爭。

為改善燃油市場的不尋常狀況，競委會提出「引入95辛烷值汽油」、「推出更多油站用地」、「檢討油站用地招標制度」、「油站應清楚展示牌價及折扣」及「改善結構性問題」的建議，相信有助調節偏高的燃油價格及增加燃油價格的透明度。但最終是否能完全糾正燃油市場的不尋常現象，我認為關鍵是政府改革「油站用地招標制度」的決心。

現時油站用地是採取價高者得的競投招標模式（即土地使用費用最高者中標），過去十年，投標價倍增，不但變相杜絕規模較小的油公司入場，限制燃油市場的競爭，還令燃油價格不斷被推高；與此同時，政府並不會對

油站日後的零售價格有所規管，在缺乏監管及透明度下，燃油價格一直出現「高度一致」的現象，並貴絕全球，令市民對高昂的燃油價格怨聲載道。

對於打破香港車用燃油市場的困局，政府應積極考慮更改招標方式，參考的士專用氣站的石油氣上限價格定價模式，引入特定公式定價，將國際油價、油公司營運成本及利潤、稅項、各油站土地成本包含在公式內，再以投標者定價公式中的營運成本及利潤作比較，以投標者提供最低零售價為中標準則，屆時國際油價的升跌就能直接反映在零售價上，油公司亦會為了中標而計算最低的營運成本及利潤價格，不但能鼓勵競爭，還可令消費者受惠。

若套用上述建議的公式定價模式計算，公式元素包括(1) 石油產品進口價格：根據統計處 2016 年 8 月的主要石油產品進口單位價格，汽油和柴油分別為每公升 3.07 元及 2.72 元；(2) 營運成本及利潤：參照現時 12 個的士石油氣專用氣站的平均營運成本及利潤為每公升 1.22 元；(3) 稅項：現時政府只收取每公升 6.06 元的汽油稅，從公式所得的汽油及柴油價格分別為每公升 10.35 元及 3.94 元，與 2016 年 9 月扣除一般優惠後的汽油價格（每公升 13.37 元）及柴油價格（每公升 8.96 元）比較，可讓市民節省每公升 3.02 元及 5.02 元。就算進一步把土地成本加入作為公式定價模式的元素，根據消費者委員會「2016 年車用燃油價格監察」中有關估計整體油站土地價值成本為每公升 1.25 元（但這個成本估計已因價高者得的投標關係而被不斷推高）計算，市民仍然可節省每公升 1.8 元及 3.8 元。

事實上，燃油是民生及運輸業界的必需品，社會上對燃油價格的不尋常異象表示強烈不滿。對於油價的監管，政府是責無旁貸，知悉 2018 年將有 28 幅油站用地租約期滿須重新招標，當局應藉今次機會就油站用地的招標制度進行改革，引入合理競爭，以杜絕油價的不尋常現象，讓市民可享合理價格的車用燃油。

本人樂意與 局長會面，詳述改革「油站用地招標制度」的建議，如何之處，請致電 2530 3589 與本人聯絡。

易志明

易志明 謹啟

2017 年 5 月 9 日